

某单位心理卫生服务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2024-JKBWAY-F3019)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某单位心理卫生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20.01万元,招标人为某单位。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某单位心理卫生服务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某单位心理卫生服务采购项目:

(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军队单位;成立3年以上的非外资(含港澳台)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型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地址的,非国有销售型企业的股东和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之间存在近亲属、相互占股等关联的,现任及历史股东和管理人员存在关联的,也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近亲属指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

(四)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军队采购暂停名单处罚范围内或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以及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处罚期内)。

(五) 报价企业应当具备服务履约的能力,在履约环节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一经发现存在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转包和违法分包的相关企业均将受到相关处罚。

(六) 为适应采购流程电子化需要,对参加采购活动供应商进行数字身份认证。从即日起,请有意愿参加采购人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登录供应商管理系统(互联网网址:plap.mil.cn)进行网上注册登记,并申请获得数字证书。因故未及时注册的供应商可先行获取采购文件,但必须在提交投标(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3日内完成注册登记。系统将为每家注册登记供应商建立诚信档案,详实记录参加采购活动中的守信和失信行为,实行信用评价,建立“失信约束,守信激励”机制,信用评价结果作为资格审查、抽取使用、采购评审的重要因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8-05 09:00到2024-08-09 17:00

获取方式:(二) 申领地点: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三) 申领谈判文件时需提供以下材料: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和授权代表在报价前4个月内(不含报价当月)连续3个月由报价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4. 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的书面声明(事业单位、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 5. 报价供应商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6. 未被列入本公告第四条第(四)项明确的违法失信名单的承诺书;(四) 申领方式 网上发送。报价供应商前往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提交申领材料; 申领材料: 需采用A4纸幅面,加盖企业鲜章,按顺序制作成1个PDF格式文件,文件名称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公司名称”,复印件扫描无效。审核通过后,供应商即可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 审核未通过的,采购机构联系人将反馈审核情况,供应商可在谈判文件申领时间内重新提交材料。 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方式: 注册并登录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购买采购文件。(1) “注册”方式详见【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注册指引】,注册成功后请登录,登陆后可在【常用文件】处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2) “招标文件购买”方式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8-13 09:30

递交方式:由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现场提交报价文件,不接受邮寄等其他方式。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8-13 09:30

开标地点: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1号楼A座9F第4开标室

七、其他

1、服务名称:心理卫生服务

2、服务要求：遴选1家供应商为采购方提供心理卫生服务，为各点位分批次引进心理健康讲座、心理健康教育培训和重点关注人员访谈等服务。

3、服务地点：江苏省南京市、福建省漳州市、福建省泉州市3地，其余地点视情增加

4、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后，服务期1年

5、说明：报价供应商应当对所投包内所有服务内容进行唯一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谈判：不接受

7、项目预算：20.01万元（含税）

8、最高限价：20.01万元（含税）

9、本项目确定 1 家供应商成交。

10、报价开始时间：2024年8月13日09时00分

11、报价截止时间：2024年8月13日09时30分

12、联系人：顾伟星、于艳丽

电话：13770577927、1314266262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某单位

地 址：江苏省南京市

联 系 人：杨先生

电 话：18021126355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1号楼A座9F

联 系 人：顾伟星

电 话：13770577927

电 子 邮 件：gcmcjk@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顾伟星（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